

东 华 大 学

东华科〔2020〕4号

关于印发《东华大学科技纵向项目与 科技奖认定暂行办法》的通知

各学院、部、处、室，直属单位：

《东华大学科技纵向项目与科技奖认定暂行办法》经2020年第9次校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现予以印发，请遵照执行。

特此通知。



东华大学校长办公室

2020年4月29日印发

东华大学科技纵向项目与科技奖认定暂行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进一步激发我校科技创新活力和创造贡献，依据《国务院关于优化科研管理 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发〔2018〕25号）、《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科技评价改革的意见》（教技〔2013〕3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开展高等学校科技评价改革试点的通知》（教技厅〔2014〕3号）等文件精神，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科技纵向项目与科技奖认定坚持政治标准与学术标准相统一的原则；坚持尊重科技规律、尊重质量贡献的原则；坚持尊重学科特点、鼓励多元发展的原则。

第三条 认定范围为东华大学教职员从事科技活动所获重要科技纵向项目和科技奖。

第四条 本办法所认定的科技纵向项目，除特别说明外，主持单位为东华大学，或合同任务书列东华大学为参与单位。本办法涉及的项目经费均为中央或地方财政拨款。

第五条 凡存在弄虚作假、抄袭剽窃等学术不端行为的不予认定。

第二章 科技纵向项目

第六条 科技项目是指理工纵向项目/课题。综合考虑项目的权威性、竞争力、进校经费等因素，将重要纵向项目/课题认定以下三类：

(一) A 类纵向项目

1.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面上项目(研究期限三年及以上)、原创探索项目、重点项目、重大项目/课题、重大研究计划项目/课题、优秀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项目、创新研究群体项目、基础科学中心项目、海外及港澳学者合作研究基金项目、重点国际(地区)合作研究项目、联合基金项目、国家重大科研仪器研制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其它各类项目(合同经费60万及以上)等;

2. 主持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计划)项目/课题、国家高技术研究发展计划(863计划)项目/课题、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国家科技重大专项项目/课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课题、科技部国际合作项目(合同经费100万及以上);

3. 主持中央军委科技委、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国家国防科工局、教育部装备发展部联合基金项目/课题,且合同经费50万及以上;

4. 主持上述之外国家各部(委)、各省(直辖市)科技厅下达项目且合同经费200万及以上。

(二) B 类纵向项目

1. 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青年基金项目、面上项目(三年以下)、主任基金、数学天元基金、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其它各类项目(合同经费20万及以上);

2. 主持认定为A类纵向项目之外的中央军委科技委、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国家国防科工局项目/课题;

3. 主持认定为A类纵向项目之外的国家各部(委)、其他各省(直辖市)科技厅下达项目/课题,且合同经费30万及以上;

4. 参与外单位主持的中央军委科技委、中央军委装备发展部、国家国防科工局项目/课题,且与东华签订的合同经费50万及

以上;

5. 参与外单位主持的国家科技部、国家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等国家各部委项目/课题, 且与东华签订的合同经费60万及以上;

6. 主持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基础研究项目;

7. 主持上海市科委、发改委、经信委、上海市国防工办下达的科研项目(不包括地方匹配资金项目、会议资助项目、白玉兰科技人才基金项目等)、上海市教委科研创新重点项目(自2017年起立项的项目);

8. 上海市科委、上海市教委、上海市教育基金会、上海市人社局下达的人才计划项目(曙光、晨光、扬帆、浦江、启明星A类、优秀学术带头人、青年优秀学术带头人、东方学者、青年东方、领军人才计划、青年拔尖、上海市人才发展基金获得者等);

9. 中国科协青年托举计划;

10. 国家博士后创新人才支持计划、中国博士后科学基金特别资助。

(三) C类纵向项目

除A、B类纵向项目以外的有进校经费的其他纵向项目。

第三章 科技奖

第七条 本办法认定的科技奖是指以项目成果形式获得的科技奖励。综合考虑科技奖的社会影响力和贡献度, 认定以下两级:

(一) 国家级科技奖

国务院颁发的国家科技进步奖、国家技术发明奖、国家自然科学奖。

（二）省部级科技奖

各省、直辖市人民政府颁发的科学技术奖，教育部科学技术奖，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科学技术奖，国家国防科技工业局、中央军委科技委和军队颁发的科学技术奖励，具有国家奖提名资格的全国性行业协会（学会）科学技术奖。

第四章 附则

第八条 本办法适用于我校教师职称晋升、岗位评聘、研究生导师遴选等科技项目和科技奖的认定。

本办法与国家、上海市有关规定不一致的，以上位法为准。

第九条 本办法由学校校长办公会议负责解释，具体工作由科研处承担。